

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的通知》

全省动员 举全省之力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

新快报讯 近日,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的通知》,强调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是全省的大事、是深圳的大事、是关乎全局的大事,意义重大、责任重大、任务艰巨,要求迅速兴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全省动员、举全省之力支持推动建设,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力有序推进向前推进。

通知指出,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战略决策,是广东、深圳改革发展进程中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大事,是党中央赋予广东、深圳又一重大使命、重大任务、重大机遇,必将对新时代广东改革开放再出发、创造让世界刮目相看的新的更大奇迹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通知要求,要从全局和战略高度深刻认识《意见》出台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上来。要深刻体会总书记对广东、深圳的关心厚爱,深刻领会《意见》赋予广东、深圳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的重大历史使命,准确把握《意见》赋予广东、深圳改革开放再出发的重大历史机遇,深刻把握《意见》实施对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的重要促进作用,进一步增强信心决心、激发志气士气,奋力抓住机遇、奋勇迎接挑战,推动思想再解放、改革再深入、工作再抓实,在新时代开创新局面、再创新优势、铸就新辉煌。

通知强调,要深刻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战略意图,确保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沿着正确方向推进。一要牢牢把握党的领导这个根本保证。支持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推进先行示范区建设的全过程各方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努力掌握蕴含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找到推进先行示范区建设的“金钥匙”;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不断进行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为推进先行示范区建设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二要牢牢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方向。支持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必须始终坚持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根本方向,积极探索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经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打造充满生机活力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三要牢牢把握改革开放关键一招。支持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必须用改革开放的眼光、用改革开放的办法推进建设,多策划战役战略性改革,多推动创造型引领型改革,加快形成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新格局;提出创新性的制度设计、政策方案和工作举措,大胆地闯、勇敢地试,创造性抓落实,通过在立法和改革上的探索实践形成新的广东经验、深圳经验。四要牢牢把握先行示范的使命担当。支持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必须把握先行示范的使命担当,对标国际国内最高最好最优,创造最高最好最优,在追赶领跑者、顶尖者中成为领跑者、顶尖者;充分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创造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支持、带动沿海经济带、北部生态发展区高质量发展,彰显核心引擎的格局、胸怀与担当,更好服务全省发展大局。

通知强调,要牢牢扭住“五大战略定位”和“五个率先”重点任务,创造条件、全力支持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一要全力支持深圳率先建设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现代化经济体系。准确把握高质量发展高地的定位,支持深圳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具有强大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加快形成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新格局,发挥核心引擎功能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动深圳在构建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上率先破题、作出示范。二要全力支持深圳率先营造彰显公平正义的民主法治环境。准确把握法治城市示范的定位,结合把广东建设成为全国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地区之一,支持深圳全面提升民主法治建设水平,优化政府管理和服务,促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以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国际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吸引全球投资者目光。三要全力支持深圳率先塑造展现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的现代城市文明。准确把握城市文明典范的定位,支持深圳全面推进城市精神文明建设,发展更具竞争力的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加快建设区域文化中心城市和彰显国家文化软实力的现代文明之城,推动深圳成为新时代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引领者。四要全力支持深圳率先形成共建共治共享共同富裕的民生发展格局。准确

把握民生幸福标杆的定位,支持深圳提升教育医疗事业发展水平,完善全覆盖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五要全力支持深圳率先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典范。准确把握可持续发展先锋的定位,支持深圳完善生态文明制度,构建城市绿色发展新格局,推动深圳在美丽湾区建设中走在前列,在实现绿色发展上更好发挥引领作用。

通知要求,全省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学习培训,深入宣传阐释,强化统筹协调,完善工作机制,狠抓责任落实,举全省之力支持推动建设,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力有序推进向前推进。一要加强领导、压实责任。建立省级层面领导机制,依托省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做好支持深圳各项工作。深圳市要落实主体责任,把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作为各项工作的总牵引、总要求。广州市要围绕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形成强有力的总体部署和工作方案,与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其他地市要从中抓住机遇、找到切入点,全力支持配合深圳,全面学习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的好经验好做法。省直有关部门要结合各自职责,落实专门人员,形成专项机制,强化资源保障和政策支持,拿出硬招实招支持深圳建设。二要抓好学习调研、细化安排举措。组织开展新一轮“大学习、深调研、真落实”工作。各地区各部门要将学习贯彻《意见》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重要论述、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结合起来,与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本地区本部门工作实际结合起来,通过党委(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形式,学深学透、融会贯通。要深入调研,形成具体举措,制定具体行动方案,推动各项部署落地落实。三要深入宣传阐释、凝聚全省力量。精心组织策划,开展多角度、全方位、立体化、多频次的深度宣传,努力营造支持深圳建设先行示范区的浓厚舆论氛围,做到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动员鼓舞全省干部群众弘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埋头苦干的特区精神,振奋闻鸡起舞、日夜兼程、风雨无阻的精神状态,全力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不辜负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厚望重托,不辜负全省人民的期望。

(徐林 岳宗)

“夜经济”广州故事会开讲,明星企业表示:

“夜经济”蕴藏着巨大的市场潜力和社会价值

新快报讯 记者黄闻禹 通讯员穗外宣报道 全国第一家夜间音乐茶座、第一个灯光夜市,广州夜间消费一直走在全国前列。昨晚,广州市政府召开“夜经济”广州故事会,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文广旅游局新闻发言人发布了广州夜经济相关政策,广州多位明星企业负责人讲述“粤夜粤精彩”的广州故事。

“按照国内外通行的定义,夜间经济是指从当日下午6:00到次日6:00所发生的居民消费领域的经济活动。”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周青峰介绍,因气候和消费习惯原因,广州市夜间经济起步较早,1984年,西湖路灯光夜市开市,成为全国第一个灯光夜市。

当前,广州市零售、餐饮、文体娱乐等产业在夜间表现活跃,是夜间经济的主要组成部分。越秀区北京路、荔湾区上下九、天河区天河路、海珠区江南西、白云区白云新城等成为夜间商圈亮点;夜茶作为广州独特的饮食文化,“食在广州”闻名全国,形成了一批夜间网红餐饮品牌;天河体育中心、二沙岛、珠江新城及各大商圈形成了夜间文化体育的集中区域。

据悉,按照《广州市推动夜间经济发展实施方案》,到2022年,力争形成13个全国知名的商圈和一批精品文化项目,全市夜间经济集聚区达到30个,打造国际知名的“广州之夜”品牌。

名企话说“夜广州”

●正佳集团副总裁余革: 点亮“夜经济”,要抓住游客和年轻人

在余革看来,拉动广州市新经济增长点,点亮“夜经济”,要抓住游客和年轻人群体。

10多年来,正佳打造了极地海洋世界、自然科学博物馆、开心麻花剧院等不同特色主题的项目。这些承载“夜经济”元素的文旅业态,吸引了各地年轻人、亲子群体体验沉浸式的夜游。

●岭南集团副总经理李峰: 重点推进夜间产品的创新性供给

李峰说,“夜经济”蕴藏着巨大的市场潜力和社会价值。

他说,在“夜经济”的政策倡导下,岭南集团全面延长了酒店夜间营业时间,重点推进夜间产品的创新性供给;广之旅积极创新广州夜游产品和模式,成功开发8条“文化+美景+美食”的综合夜游路线,推出“夜间亲子智趣营”、“夜游博物馆”特色项目。

省直党政机关等人员 出差交通伙食费有新规

除因工作需要安排工作餐外,用餐费自行解决

新快报讯 记者黄闻禹报道 近日,《广东省财政厅 中共广东省委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东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规范差旅伙食费和市内交通费收交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在省财政厅官网公开,明确规定:省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出差人员出差期间按规定领取伙食补助费,除确因工作需要由接待单位按规定安排的一次工作餐外,用餐费用自行解决;出差人员需接待单位协助安排用餐的,应当提前告知控制标准,并向伙食提供方交纳伙食费。

《通知》规定,在单位内部食堂用餐,有对外收费标准的,出差人员按标准交纳;没有对外收费标准的,早餐按照日伙食补助费标准的20%交纳,午餐、晚餐分别按照日伙食补助费标准的40%交纳。

在宾馆、饭店等餐饮服务单位用餐的,按照餐饮服务单位收费标准交纳相关费用。

《通知》明确,出差人员出差期间按规定领取市内交通费。接待单位协助提供交通工具并有收费标准的,出差人员按标准交纳,最高不超过日市内交通费标准;没有收费标准的,每人每半天按照日市内交通费标准的50%交纳。